

关于做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网络安全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，切实履行网络安全保卫职责，摸清关键信息基础设施、重要网络的安全保护状况，不断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意识和综合防护水平，切实加强网络安全监测预警、信息通报和应急处置能力，坚决确保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、冬奥会期间网络安全。根据《2021 年四川公安机关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函》（川公网函[2021]12 号）、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上半年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四川育厅关于做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相关要求，现将四川旅游学院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工作通知如下，请各部门认真做好网络安全自查、整改工作。

一、检查内容

学校及各部门网站、邮件系统、APP、LED 电子显示屏、业务系统等。

二、检查方式

1、校内各部门自查

(1)、网站含有外链的部门检查本部门网站外链是否有效，准备每日检查记录待查。

(2)、检查部门网站内容，尤其注意国家领导人名字是否有错别字等。信息发布坚持“涉密不上网，上网不涉密”和“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合法合规、真实有效、准确及时。

(3)、各部门网站负责人要加强信息审核。各部门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程序，确保未经审核的信息不上网发布。

(4)、落实本部门 LED 显示屏责任人，使用专用电脑连接 LED 显示屏，设置强密码，禁止联网。

(5)、网站负责人、管理员如有人员变动需报党委宣传部及信息中心备案。

2、信息中心监督检查

(1)、信息中心对学校网站、邮件系统、APP、各业务系统进行漏洞扫描，督促整改。

(2)、排查双非（非本单位 IP 地址、非本单位域名）信息系统（网站）和使用频率低、长期未更新、无专人运维的“僵尸”信息系统（网站），全面排查弱口令、默认口令、通用口令、长期不变口令等问题。

(3)、信息中心将在 5 月 31 日前联合党委宣传部对各部门自查、整改情况进行抽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高度重视，压实责任。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工作，严格按照检查要求，认真开展网络安全自查、技术检测和整改落实等各项工作，坚决杜绝因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网络安全事件。

联系人：姚嘉鑫、胡磊

联系电话：84825035

